

社會企業與大學教育的互動

嚴俊民會計師

香港社會企業策劃有限公司創會主席

香港民間社企高峰會籌委會委員及義務司庫

香港社會企業策劃有限公司 (HKSEIC) 2007 年成立，2010 年正式成爲香港特區政府認可慈善機構 (NGO)，分別在孵化「生 (陪月)、老 (陪老)、病 (癌症康復者服務癌症病人)、死 (善終)」社企 (social enterprise) 及學術研究兩方面推廣社企。

2007 年 12 月，前任特首在九龍灣第一次向香港人介紹什麼是社會企業，筆者於 2006 年已經開始與英國牛津大學社企學者 Kim Alter 女士研究如何將她在印度及非洲孵化社企的經驗應用於香港，最後 Alter 女士成爲 2008 年香港第一屆「民間社企高峰會」的主要講員，足以證明英國與美國發展社企的經驗對香港社企發展有一定的影響力。

2007 年年中成立「香港社會企業策劃中心」即 HKSEIC 的前身，與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HKU SSRC) 建立緊密的關係，在學術研究上針對香港沒有官方社企定義的大前提下，作出「如何建立一間有效的社企」爲題的學術研究，提出創新的「社企三角關係理論」，盼望在本年年尾公佈。同年筆者獲邀參與嶺南大學舉辦第一屆亞太區服務研習會議，世界各地基督教大學均派代表參加，於馬灣挪亞方舟現場與新鴻基集團行政人員一同分享「企業社會責任」及「社會企業」理念，爲以後基督教界及基督徒學者關注社企掀起序幕，十分欣慰本年 11 月民間社企高峰會亦有特別環節分享基督徒如何參與社企。

2008 年開始 HKSEIC 積極主動邀約各大學商學院及社會科學院以至副校長開會，探討「社會企業」及「塑造社會企業家」(social entrepreneurship) 的課題能否成爲大學課程的一部分。2008 年香港浸會大學永隆銀行國際商務研究院邀請筆者擔任「商業計劃書」比賽的顧問及評判，來自世界各地的大學生展開水準十分高的比賽，奠定日後商業計劃書比賽與社會企業家論壇的基礎。

2009 年香港浸會大學再度邀請筆者擔任工商管理學院舉辦「塑造企業家項目」(entrepreneurship project) 的顧問及評判，爲大學及社企現時舉辦的企業家課程踏出第一步。同年，筆者亦於香港中文大學兩岸三地扶貧社會工作實踐研討會發表文章，提出如何引用社企解決貧窮問題，獲得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及逸夫書院的認同，從而開創以後每年舉辦的「踏上社會企業家之路」課程，至今已舉辦了三年，甚獲同學歡迎。十分高興當年的逸夫書院院長即現任香港中文大學校長沈教授已應允本年 11 月擔任第五屆民間社企高峰會的學術主講嘉賓。2009

年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校友會夥拍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成立「社會企業網上學會」(SEES)，本著「學以為人」的校訓，用 SEES 作為社企資訊平台，鼓勵校友及同學服務社群。在擔任 SEES 副主席這三年，最大的成就可以說是擬定商業計劃書培訓已成為學習成立社企的必要條件，而財政司司長因認同我們的理念於本年撥出一億元作為微形貸款 (micro-finance) 推動年青人創業。

2010 年香港理工大學商學院邀請筆者在既有的「企業社會責任」(CSR)課程上研究可否加入「認識社企」課程 (social enterprise course)，試辦期間同學十分踴躍參與，除了課堂講課外，MBA 校友會亦十分欣賞，更主動參與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癌症康復者服務癌症病人」先導計劃，為 HKSEIC 倡議的「民 (HKSEIC)、商 (MBA 校友的公司)、官 (醫管局)、學 (香港理工大學)」訂立一個成功的模型。

2011 年接受母校香港大學邀請擔任義務通識教育顧問，鼓勵同學參與社會服務及多加認識社企，2011 年至今每年仍擔任「社會企業創業兵團」(BEEP)的顧問及評判，吸引不同學系的同學參與，體現社會科學院提出的「世界公民」(global citizenship) 及社會創新 (social innovation) 理念。同年 IVE 工商管理學院誠邀筆者向老師及同學介紹「何謂社會企業」，使到這一理念在各大專院校得以推廣。為了增進同學的認知，過去兩年參與以上兩個課程的大學生均有機會在 HKSEIC 實習。

2012 年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與 HKSEIC 合作，藉着「陪月社企」體現社會責任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oject)，增進同學對社會的承擔及公民意識。最令人鼓舞是今年 5 月與香港直資中學校長會主席所服務的福建中學透過 HKSEIC 引入 36 間公司及機構，共聘請了 112 名中四同學參與工作實習，而部份民間社企高峰會籌委會成員的社企亦有參與。社企理念已由大學進入中學，使同學在更年青的時候認識社會責任。

最後喜見香港社企百花齊放，而民間社企高峰會已是五週年，盼望自己過去六年在學界的舖排及創立的多項先導計劃及課程得以持續發展，隨了大學亦有不少民間社企舉辦有關社企或社會企業家等教育課程或項目，在現今紛亂的香港，年青人無所適從，希望社企成為香港年青人的一個楷模，而在扶貧方面，筆者亦已發電郵給梁特首，建議社區與大學生協作創辦社企，助人自助，用社企作為明燈，燃起大學生關心社會及扶助弱勢社群的熱誠，照亮自己及別人，從而建立一個和諧社會。在學術上的投入及參與除了個人的堅持外，亦不得不趁此機會多謝 HKSEIC 兩位顧問：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院長及 EMBA 課程主任陳志輝教授 SBS JP、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校董會顧問陳達文博士 SBS JP 及我的老師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主任及社會科學院副院長白景崇教授。